附件8

**广东财经大学普教本科生退学处理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 性别 |  |
| 学院 |  | 专业 |  | 班级 |  |
| 退学原因及依据： |
| 学院意见：领导签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 教务部意见：领导签名（公章）：年 月 日 |
| 学校意见： 领导签名：  年 月 日 |

注：1.本表为学院拟将学生作退学处理用表；

2.根据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41号），对学生的处理，应当做到程序正当、证据充分、依据明确、定性准确、处分适当；

3.在填写本表的同时，请学院附上详细处理情况，内容包括：a学生具体情况；b学院所做具体工作（是否进行有关联系及劝导工作等）；c学院处理意见及依据。